附件4

河南农业大学2023年成人学位外语考试

考 场 规 则

一、考生须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。

二、考生应选择封闭独立空间作为考场，确保环境安静整洁、照明充足。考生在考试前须按要求布设考场，准备、安装、调试好相关设备和软件，确保考试期间考场供电稳定、网络通畅，设备和软件能够正常使用，设备电量和存储空间充足。如因设备、网络和软件故障造成考试不能正常进行的，责任自负。

三、考生须按照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在线考试系统和云监考手机APP。开考15分钟后，在线考试系统入口关闭，迟到考生将无法登录。

四、考试期间：

**（一）**考生必须全程保持在线考试系统客户端全屏显示，禁止运行或切换至与考试无关的任何软件。

**（二）**桌面禁止摆放与考试无关的任何物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通讯设备、电子设备、书籍资料、纸簿文具、零食饮品等。

**（三）**考生须全程保持面部清晰可见，禁止佩戴帽子、口罩、耳机、饰品等，禁止以头发遮挡面部和耳朵。

**（四）**考生全程禁止离开座位，禁止以任何形式与他人交流；除考生外的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考场。请考生提前安排好相关事务。

**（五）**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禁止使用虚拟背景或更换视频背景。

**（六）**禁止更换考场。

**（七）**禁止提前交卷。

五、本次考试将采用直播方式监考并全程记录，同时采用人脸识别、AI分析、屏幕记录、切屏记录等技术手段识别违规违纪行为。考试期间，电脑端会通过摄像头进行不间断人脸识别；2机位手机监考画面须全程拍摄到考生双手、电脑屏幕和考场房间门（须全程保持关闭状态）。

考生在考试期间发生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将视具体情形，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取消本次考试成绩、取消再次报考资格、取消学士学位申请资格等严肃处理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（2015年8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，2015年11月1日起施行）移交公安机关查处，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：

**（一）**组织团伙作弊的；

**（二）**向考场外发送、传递试题信息的；

**（三）**使用相关设备接收或查询信息实施作弊的；

**（四）**伪造、变造身份证及其它证明材料，由他人代替考生参加考试的。